

默想：復活期第二週 星期二

一些可以幫助我們在這個復活期做祈禱的反思。

耶穌十字苦難聖死之後的尼苛德摩

從起初，團結就是一份恩賜和一項任務

基督徒將會以彼此相愛而為人所知

耶穌十字苦難聖死之後的尼苛德摩

耶穌和尼苛德摩之間的對話可能是很長的，儘管福音只給我們留下了對話中的幾句。這位經師法學家起初期待與一個先知，一個被天主揀選了的人見面，然而事實卻完全超出了他的預期。他遇上了一個更加偉大的、絕對與別不同的、一個他從其口中聽到他從來沒有猜想過的啟示道理的人。我們不知道他對這次對話的理解有多少，也不知道耶穌當時想解釋多少細節。然而我們確實知道的是，當耶穌受難時，當幾乎所有門徒都逃離時，尼苛德摩卻公然地站起來，為基督的聖身提供一個相配的墓穴。這時，他也許想起了那天晚上的對話。當時，主耶穌預言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亡和這個祭獻會帶來的果實：「正如梅瑟曾在曠野裡高舉了蛇，人子也應照樣被舉起來，使凡信的人，在祂內得永生。」（若3:14-15）

尼苛德摩熟悉這宗他民族的歷史事件。當時，梅瑟將一條銅蛇懸在一根木竿上，凡是被沙漠裡的毒蛇咬的

人，一瞻仰牠，必得生存（參閱戶21:8-9）。耶穌利用這個形象來提醒我們，「沒有人能夠靠着自己，用自己的力量從罪惡中解脫，並提高自己，也沒有人能夠徹底從自己的懦弱、孤獨、或奴役中解放出來，而是人人都需要基督，他們的表率、師傅、解放者、救援者、賦予生命者。」^[1]為了要相信、要得救、要學會怎樣去愛，我們需要瞻仰十字架上的基督。祂在其上的舉動和言語都幫助我們去理解，祂要灌輸到我們心中的愛是多麼偉大。尼苛德摩與十字聖架的近距離接觸，完成了他自己內心的轉變。從那時起，他克服了自己對別人想法的恐懼，並公開表明他是耶穌的一個朋友。默觀十字聖架總是會使我們改變的。

從起初，團結就是一份恩賜和一項任務

當主耶穌復活後，宗徒們開始了解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的真正涵義，同時也

發覺到自己的心轉變了。他們的心中銘刻著這個肯定：「是『愛』把耶穌帶到加爾瓦略山上的」，並且「當祂身懸十字架上時，祂的一舉一動，一言一語，都是出於愛，既安詳又有力的愛。」[2] 只有深刻地領會十字聖架所揭示的天主聖愛有多麼偉大，他們才能完完全全地理解耶穌在最後晚餐中留給他們的新誡命（參閱若13:34），以及當晚基督為了門徒的團結而向天父做的禱告（參閱若17:21）。

耶穌關於兄弟之愛和團結一致的說話，宗徒們把它忠實地傳遞給了首批基督徒。的確，在耶路撒冷的新生基督徒團體被人描述為：「眾信徒都是一心一意。」（宗4:32）我們在這裡看見的團結與和諧不僅僅是一個人為的成就，人性美德的實踐，或是一個彼此的協議。最重要的是，它是一個來自天主的恩賜，是聖神在那些透過聖洗而獲得了恩寵生命的人身上所進行的工作。雖然這種團結無疑是一份

恩賜，但同時也是一項任務。宗徒大事錄在接著的一章記載阿納尼雅和撒斐辣的悲劇中（參閱宗5:1-10）清楚地說明，這種團結——它是如此強烈，可描述為一心一意——是一份難能可貴但卻脆弱易損的恩賜，也取決於每一個人是否自願地敞開心扉去接納它。

這個「團結的奇蹟」是來自聖神的，但也取決於我們是否有充分的準備來接納它。我們可以用我們的驕傲、自私、流言蜚語、不信任來阻礙它……

「宗徒大事錄說明，教會誕生在受到剛發生過的、耶穌苦難與復活的事件所衝擊的聖城耶路撒冷。從一開始，青葱的教會就『在共融中堅忍』，也就是說，它形成了一個透過聖神的恩寵而得以強化的共融。直到今天仍然如此。在祂逾越的奧蹟中，基督是這個團體的心臟。祂確保教會像一個人體一樣生活、成長和成形，『本着祂，全身都結構緊湊，藉着各關節的互相補助，按照各肢體的功用，各盡其職，使身體不斷增長，在愛德中將

它建立起來。」（弗4:16）」[3] 團結是天主賜給教會的一份恩賜，也是教會中每一個人的一項任務。

基督徒將會以彼此相愛而為人所知

「宗徒們以大德能，作證主耶穌的復活，在眾人前大受愛戴。」（宗4:33）在最初的幾百年間，基督的教會迅速傳播。這要歸功於早期基督徒的勇氣，但最重要的是，要歸功於他們彼此相愛的見證，一種他們努力傳播給每一個人的愛。人們說：「看看他們多麼相愛！他們甚至多麼願意為彼此而死去！」[4]

為了使人信服，基督徒必須團結。我們的彼此相愛必須散發出光芒。使徒工作只不過就是這種愛的滿瀉，以惠及所有人，並親自為他們分憂。聖施禮華認為這種團結對主業團至關重要：「我希望主業團始終如一地是這樣：一個緊密團結的小家庭，儘管我們分散在世界四方。」[5] 他也說，無論我們的使徒工作延伸有多遠，我們

都應該時常努力加強信任、純樸、喜樂和關愛的氛圍。

「主今天賦予我們的責任是多麼重大啊！祂告訴我們，世界將會透過耶穌的門徒彼此相愛的行為來辨識他們。換句話說，愛就是基督徒的身分證，是證明我們是基督徒的唯一有效『文件』。它是唯一的有效文件。如果這張證件過了期並且沒有不時地更新，我們就不再是師父耶穌的見證人。所以我問問你們：你們願意接受耶穌的邀請，成為祂的門徒嗎？你們想成為祂忠實的朋友嗎？耶穌的真正朋友的突出之處，必然是他們的生活方式閃耀著真誠的愛。愛總是體現在具體的行動上，落實到行動上。愛的意思就是給予，不僅是給予一點物質的東西，也是給予一點自己：自己的時間、自己的友情、自己的能力。」[6]

讓我們請求聖母瑪利亞，教導我們如何以吸引每一個人的團結來傳遞信德的光輝和溫暖。

[1]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，《教會傳教工作法令》，8

[2]聖施禮華，《十字苦路》，第十一處

[3]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，1999年6月13日的講道

[4]戴都良，《護教學》，39

[5]聖施禮華，1970年5月17日家庭談話的筆記

[6]教宗方濟各，2016年4月24日的講道